

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禾信仪器

公告编号：2025-019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20号）批准，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7.7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97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3,699.1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275.88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0,975.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含增值税）人民币2,600.00万元，本公司实收人民币28,375.00万元，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21）第440C000621号《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23,976.98万元（其中包括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456.47万元），项目结项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2,178.77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558.32万元（账户结余金额为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结算后剩余待支付款项，其中募集资金1,120.11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438.21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4年1-12月，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564.99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5,541.97万元，已全部使用完毕。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20年4月28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2年4月27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修订。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21年9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发区支行	800137614102020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东风支行	120907302110106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开发区支行	391190100100120111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香雪支行	721174865343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0.00
合 计			0.00

三、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质谱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及“综合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现金管理收益等）2,178.78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2,178.78万元转出，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4年9月28日完成注销手续（公告编号：2024-039）。同时，公司此前计提的待支付款项已在本报告期内已全部支付完毕。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9月，公司根据营销网点建设的实施进度、实际建设情况及营销需要，变更“综合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之“营销网点建设”的实施地点，营销网点建设从10个城市拓展到全国各地。2024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调整事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除已公开披露的“综合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中“营销网点建设”实施地点变更外的其他变更情况，也没有对外转让或置换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审核，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5年4月3日，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的核查意见》，核查意见认为：禾信仪器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禾信仪器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4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7,275.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64.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541.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质谱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	否	10,875.26	9,070.67	9,070.67	1,330.67	7,952.54	-1,118.13	87.67	2023年	-657.04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158.30	5,970.49	5,970.49	67.22	5,658.20	-312.29	94.77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综合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否	7,593.94	6,333.84	6,333.84	167.10	5,999.20	-334.64	94.72	2023年	-1,904.00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000.00	5,900.88	5,900.88	0.00	5,932.03	31.15	100.5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2,627.50	27,275.88	27,275.88	1,564.99	25,541.97	-1,733.9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资金额大于调整后承诺投资金额，主要原因系公司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投入项目中。

注2：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质谱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3年。

注3：“质谱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由于公司在募投项目建成后将原产能整体搬迁至质谱

产业化基地，原产能与募投项目新增产能已无法明显区分，故实现效益按照募投项目承诺生产的仪器（包括SPA系列、SPI系列、AC-GCMS系列、CMI系列、LC-TQ系列、GGT系列）以报告期内实现的利润进行测算。公司2024年经营业绩由于行业竞争加剧、经营战略调整、营业收入下滑等原因仍处于亏损状态，故该项目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注4：“综合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由于公司综合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是在原有营销网点基础上进行布局强化，进而形成现有的综合服务体系，新增效益与原效益无法明显区分，故实现效益按照技术及运维服务以报告期内实现的利润进行测算。公司2024年经营业绩由于行业竞争加剧、经营战略调整、营业收入下滑等原因仍处于亏损状态，故该项目尚未达到预计效益。